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鹤发改资〔2026〕63号

关于鹤山市雅瑶产业园区产城融合基础设施 配套工程项目——朝阳园区污水管网建设 工程概算的批复

鹤山市雅瑶镇人民政府：

报来的《关于鹤山市雅瑶产业园区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——朝阳园区污水管网建设工程概算审核申请的函》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鹤山市雅瑶产业园区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——朝阳园区污水管网建设工程核定概算控制在 2297.27 万元以内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

项目位于鹤山市雅瑶镇朝阳园区，沿朝阳大道中和朝阳大道

东的北侧行车道下、鸿兴路的西侧行车道下和建业路的西侧行车道下分别新建污水管 DN300、DN400、DN500 和 DN600，长度分别为 555 米、2860 米、394 米和 831 米，其中顶管段 d400、d500 和 d600 长度分别为 2076 米、394 米和 831 米；在朝阳大道与省道 S272 交叉口附近新建 1 座一体化污水提升泵站，处理规模为 1552 立方米/天；沿省道 S272 南侧的人行道上新建压力管 DN200，长度为 506 米，其中牵引管段长 33 米。

三、项目招标方式请严格按照鹤发改资〔2021〕144 号文件招标核准意见表核准的内容执行。

四、请严格按批复的内容和建设规模组织项目实施，结合相关规范文件要求优化施工图设计和预算编制工作，并按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，完善用地手续后方能开工建设。

五、请严格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加快项目实施。如需对本批复所规定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局，并按基本建设程序规定办理。

附件：鹤山市雅瑶产业园区产城融合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
——朝阳园区污水管网建设工程概算核定表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6 年 6 月 12 日

附件

**鹤山市雅瑶产业园区产城融合基础设施
配套工程项目——朝阳园区污水管网
建设工程概算核定表**

序号	项目名称	核定概算（万元）
一	建安工程费用	2008.99
二	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180.89
1	勘察费	12.07
2	设计费	55.28
3	监理费	43.46
4	其他建设费用	70.08
三	预备费	107.39
概算总投资		2297.27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。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投资管理股

2026 年 6 月 12 日印发
